

# 深圳市科技创新局文件

深科创〔2025〕52号

## 深圳市科技创新局关于印发《第十四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深圳赛区暨第十七届中国深圳创新创业大赛（国内赛）组织方案》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推动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打造最好的科技创新生态和人才发展环境，把深圳整个城市作为新质生产力和创新的策源地、孵化器，加快打造具有全球重要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全方位深层次建设创新之城，我局特制定《第十四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深圳赛区暨第十七届中国深圳创新创业大赛（国内赛）

组织方案》，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 第十四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深圳赛区暨 第十七届中国深圳创新创业大赛 (国内赛)组织方案

## 一、大赛概况

第十四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深圳赛区暨第十七届中国深圳创新创业大赛(以下简称“大赛”)是工业和信息化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以下简称“火炬中心”)主办的公益性创新创业权威赛事。大赛实施国、市、区三级赛事联动机制,是各区(含深汕特别合作区)、前海管理局、高校举办的各预选赛的晋级通道。大赛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积极融入国家战略,以科技创新之进,拓产业创新之路,成高质量发展之效,助力我市建设具有全球重要影响力的产业创新中心。

## 二、举办时间

2025年5月-11月

## 三、组织机构

### (一)组织机构设置

**主办单位:**火炬中心

**承办单位:**市科技创新局

**联合承办单位:**市委组织部、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卫生健康委、市中小企业服务局、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执行单位：**深圳市科技创新战略研究中心（以下简称“市科创战略中心”）

**联合执行单位：**按有关规定，通过政府集中采购确定深创赛联合执行单位

## （二）大赛组委会

大赛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共同组成大赛组织委员会。组委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包括监审组、技术组和工作组，分别负责大赛各项工作的具体执行和大赛评审规则审定、评审工作监督。办公室设在市科技创新局。

### 1. 大赛组委会

主任：吕先志（火炬中心党委书记、主任）

副主任：何年初（火炬中心纪委书记、副主任）、张林（市科技创新局党组书记、局长）

执行副主任：邵钢（市科技创新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成员：市科技创新局陈文献、殷杰、郝晨光，市科创战略中心陈蓉、曹达华，深圳市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吕睿，国家超级计算深圳中心卢宇彤、吴金成。

### 2. 大赛组委会办公室

主任：市科技创新局 邵钢

评审组组长：深圳市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吕睿

评审组成员：深圳市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吴坤峰、戴婉荣

技术组组长：国家超级计算深圳中心 卢宇彤

技术组成员：国家超级计算深圳中心 何国辉、许勤

监审组组长：市科技创新局 郝晨光

监审组成员：市科技创新局 李维维、王天一

工作组组长：市科创战略中心 陈蓉

工作组成员：市科技创新局梅秦源，市科创战略中心曹达华、丁逸、王希洋、潘安琪，联合执行单位工作人员，各预选赛负责人。

### **3. 职责分工**

市科技创新局负责大赛方案的制定，统筹协调大赛的组织实施，并落实相关科技配套政策。各区人民政府（含深汕特别合作区）科技主管部门负责举办各区级预选赛，前海管理局负责举办前海预选赛，深圳华中科技大学研究院负责举办深港澳高校预选赛。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负责大赛宣传推广工作。市科创战略中心负责大赛的组织实施。深圳市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负责评委抽取及邀约、评审场地支持，并配合做好赛事组织工作。国家超级计算深圳中心负责创赛业务系统的技术支持，探索大语言模型在深创赛填报咨询中的应用，挖掘和释放往届深创赛项目数据价值。联合执行单位负责大赛相关事务的具体执行。各预选赛区经费由各区或承办单位财政自行保障。

## **四、参赛条件**

### **（一）行业及类别**

大赛分为高端装备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新

材料、新能源、新能源汽车、节能环保七个行业，其中新能源、新能源汽车、节能环保三大行业在市赛层面合并办赛，统称为绿色低碳行业，按企业组和团队组分别进行比赛。重点关注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设立网络与通信、半导体与集成电路、超高清视频显示等 28 个二级分类，在晋级获奖、资源对接方面给予优先支持。

表 1 市二十大产业集群/方向一览表

| 序号 | 集群/方向    |
|----|----------|
| 1  | 半导体与集成电路 |
| 2  | 人工智能     |
| 3  | 低空经济与空天  |
| 4  | 新能源      |
| 5  | 智能网联汽车   |
| 6  | 生物医药     |
| 7  | 高端医疗器械   |
| 8  | 网络与通信    |
| 9  | 超高清视频显示  |
| 10 | 智能终端     |
| 11 | 软件与信息服务  |
| 12 | 智能传感器    |
| 13 | 高端装备与仪器  |
| 14 | 机器人      |

|    |        |
|----|--------|
| 15 | 高性能材料  |
| 16 | 数字创意   |
| 17 | 现代时尚   |
| 18 | 安全节能环保 |
| 19 | 大健康    |
| 20 | 海洋     |

表 2 市八大未来产业一览表

| 序号 | 未来产业     |
|----|----------|
| 1  | 合成生物     |
| 2  | 光载信息     |
| 3  | 智能机器人    |
| 4  | 细胞与基因    |
| 5  | 脑科学与脑机工程 |
| 6  | 深地深海     |
| 7  | 量子信息     |
| 8  | 前沿新材料    |

## （二）参赛限项

获得历届中国深圳创新创业大赛总决赛及 2020-2024 年深创赛行业决赛一二三等奖的企业和团队不参加本届大赛；获得历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以下简称“国赛”）全国总决赛或全国

行业总决赛中获得一、二、三名或一、二、三等奖的企业不选送参加国赛。

### （三）团队组参赛条件

1. 在本届大赛截止报名日前尚未在深圳或深汕特别合作区注册成立企业的、拥有科技创新成果和创业计划的创业团队（如海外留学回国创业人员、进入创业实施阶段的优秀科技团队、大学生创业团队等）；

2. 核心团队成員不少于 2 人（含 2 人）；

3. 计划赛后 1 年内在深圳或深汕特别合作区注册成立企业；

4. 参赛项目中的产品、技术、专利无产权纠纷；

5. 未列入科研诚信异常名录。

### （四）企业组参赛条件

1. 企业具有创新能力和高成长潜力，主要从事高新技术产品研发、制造、生产及服务等方面业务，拥有知识产权且无产权纠纷；

2. 在深圳或深汕特别合作区注册企业；

3. 企业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不良记录；

4. 未列入科研诚信异常名录。

### （五）参赛规定

1. 同一参赛选手或同一项目不得在各预选赛重复报名；

2. 团队组报名参赛时，团队名称、项目名称不得出现“公司”字样；



3. 大赛组委会制订大赛《报名须知》，参赛选手必须严格遵守承诺。如出现以下情形的，视为自动放弃深创赛一切权益（包括赛事奖金、荣誉、创业资助及其他政府支持）：

（1）参赛项目不属于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新能源汽车、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等七个行业的；

（2）参赛企业无知识产权；

（3）参赛项目的产品、技术及相关专利不归属参赛队伍，有产权纠纷，所提供参赛资料作假的；

（4）参赛企业或团队是各预选赛承办机构的投资企业或被投企业的；

（5）参加深创赛所有比赛及国赛时，所有入围企业和团队逾期未到场签到或未按要求准备好相关参赛资料的；

（6）获奖选手未按有关要求提交领奖材料或未按时提交有关材料的。

## **五、比赛安排**

大赛分为报名、初赛（预选赛、市外赛、悬赏挑战赛、未来产业赛、垂直领域挑战赛）、半决赛、行业决赛、颁奖活动及国赛六个阶段，大赛组委会负责半决赛、行业决赛和颁奖活动。大赛将决出行业决赛中企业组、团队组的一二三等獎和优秀奖（具体时间安排将根据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的统筹安排适当调整）。

## （一）报名

1. 自评符合参赛条件的选手登录大赛报名系统（网址：<https://sticapply.sz.gov.cn/scs>）统一报名参赛。报名选手应提交完整报名材料，并对所填信息的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报名截止后，所提交报名材料将不予修改。大赛报名系统是报名的唯一渠道，其他报名渠道均无效；

报名截止日期：2025年6月16日

2. 各预选赛、市外赛、悬赏挑战赛及未来产业赛负责参赛材料的形式审查，大赛组委会负责报名选手的参赛资格确认；

参赛资格确认截止时间：报名截止后5个工作日内

3. 大赛组委会负责各预选赛、市外赛、悬赏挑战赛、未来产业赛和垂直领域挑战赛报名数据导出工作。在报名截止5个工作日前，各预选赛、市外赛、悬赏挑战赛、未来产业赛和垂直领域挑战赛通过邮件提出申请，邮件内容需包含数据形式、传递方式、对接时间、对接人等。报名结束后，大赛组委会将按照申请时间顺序分批导出统一格式报名数据。需对接系统数据库等特殊数据导出要求的，在报名截止7个工作日前，预选赛科技主管部门、市外赛、悬赏挑战赛、未来产业赛和垂直领域挑战赛相关承办机构以书面形式提出申请，内容需包含数据形式、传递方式、对接时间、对接人等。大赛组委会将按照函件内容协调超算中心完成数据对接工作。

## （二）预选赛

1. 预选赛由各区（含深汕特别合作区）、前海深港合作区、深圳华中科技大学研究院负责牵头组织，根据《深创赛预选赛工作指引》加强对赛事的管理，接受社会对赛事的监督，坚持赛事的公益性，不向参赛企业和团队收取任何参赛费用；2. 预选赛主名称为：“第十七届中国深圳创新创业大赛\*预选赛暨副名称”（“\*”为各区、前海、高校名称），同时各区、前海管理局、高校举办的创新创业赛事可冠以反映各自特点的副名称；

3. 预选赛与大赛行业设置不一致的，预选赛牵头单位须明确各参赛行业对接大赛行业有关规则。选手报名成功后，预选赛、市外赛、悬赏挑战赛、未来产业赛和垂直领域挑战赛，参赛组别、行业类别等参赛信息不予修改；

4. 预选赛所推荐参加半决赛的团队和企业，必须至少经过两轮比赛，并且其中一轮比赛须采用“现场答辩、当场亮分”的评选方式；

5. 预选赛、市外赛、悬赏挑战赛、未来产业赛和垂直领域挑战赛赛前公布晋级规则，明确各赛道晋级名额产生方式，赛后及时公布比赛结果，各比赛环节的相关评审资料应留档备查。面对面答辩现场应进行录像，保证比赛的公平和公正；

6. 预选赛可自主设立奖项和特色落地政策，并积极为参赛选手提供政策多元化的支持和服务，给予“20+8”技术主攻方向的项目优先支持，吸引优秀项目落地深圳；

7. 预选赛根据大赛组委会所分配的名额，在同等条件下，

优先推送“20+8”技术主攻方向的选手参加半决赛，并提供评选记录。所推送的选手名单须由预选赛科技主管部门、市外赛承办单位盖章，并于规定时间内提交大赛组委会，超过截止时间仍未提供相关材料的将视为放弃推送选手；

8. 为激发各预选赛工作积极性，进一步提高各预选赛工作质量，大赛组委会根据各预选赛上年度工作成效，设置半决赛奖励企业组名额 50 个，奖励名额分配标准如下：

各预选赛行业决赛一二三等奖获奖数量排名前三的，各奖励 4 个企业组名额，获奖但排名前三以外的，各奖励 2 个企业组名额；各预选赛国赛一二三等奖获奖数量排名前三的，各奖励 4 个企业组名额；各预选赛国赛获奖率排名前三的，各奖励 3 个企业组名额；落地率超过 30%，并排名前三的，各奖励 1 个企业组名额；

推送截止时间：2025 年 7 月 23 日

9. 预选赛、市外赛、悬赏挑战赛、未来产业赛和垂直领域挑战赛根据大赛组委会有关要求开展辖区或承办区选手的尽调工作；

10. 预选赛、市外赛、悬赏挑战赛、未来产业赛和垂直领域挑战赛需建立台账，跟踪统计参赛项目的投融资情况、团队成立企业情况、发展存在问题等形成书面报告，并于 2025 年 12 月以及 2026 年 6 月向大赛组委会报送。

### （三）市外赛

为着力集聚海内外高端人才和智力资源，激发人才创新创造活力，半决赛新增 10 个左右团队组晋级名额，鼓励各区（含深汕特别合作区）赴北京、上海、杭州、成都、苏州等城市举办市外赛。市外赛所推荐参加半决赛的团队，必须至少经过一轮路演评审，且至少参与一次赛事辅导活动，且方案报组委会备案。

根据自主申报原则，每成功申请一个城市并举办，30-59 个参赛项目奖励半决赛团队组晋级名额 2 个，60 个及以上参赛项目奖励半决赛团队组晋级名额 4 个。

#### （四）悬赏挑战赛

为着力破解科技企业关键核心技术“卡脖子”难题，制胜产业发展新赛道，半决赛新增 25 个左右企业组晋级名额，鼓励各区（含深汕特别合作区）联合龙头企业、高校组织举办悬赏挑战赛。悬赏挑战赛所推荐参加半决赛的企业，必须至少经过一轮路演评审，且至少参与一次赛事辅导活动，且方案报组委会备案。

在根据自主申报原则，每成功举办一个悬赏挑战赛，20-49 个参赛项目奖励半决赛企业组晋级名额 2 个，50 个及以上参赛项目奖励半决赛企业组晋级名额 4 个。

#### （五）未来赛

为积极培育合成生物、细胞与基因等未来产业新增长点，优化提升产业链，半决赛新增 15 个左右企业组晋级名额，鼓励

各区（含深汕特别合作区）、高校及社会机构举办未来赛。未来赛所推荐参加半决赛的企业，必须至少经过一轮路演评审，且至少参与一次赛事辅导活动，且方案报组委会备案。

在根据自主申报原则，每成功举办一个未来赛，20-49个参赛项目奖励半决赛企业组晋级名额2个，50个及以上参赛项目奖励半决赛企业组晋级名额4个。

#### （六）垂直领域挑战赛

鼓励行业主管部门牵头，吸引社会机构举办垂直领域挑战赛，丰富大赛内涵，夯实办赛成果，提升大赛对产业创新升级的赋能效果，聚焦关键领域，融合关键资源，取得关键成果。

##### 1. 举办深创赛新疆赛

为落实科技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国科学院和深圳市“四方合作”工作机制，推动深圳科技创新企业开拓新的应用场景，带动新疆优势产业升级，深创赛新疆赛将在深圳举办初赛和复赛，在新疆（自治区、兵团）举办总决赛。大赛征集项目领域包含能源、新材料、农牧、交通等新疆优势产业领域，并征集与中亚国家合作相关的创新创业项目，助力“一带一路”科技创新合作。赛后，将组织大赛一等奖企业和团队、深创赛往届获奖企业开展新疆（自治区、兵团）行，与新疆当地政府及龙头企业对接，促进参赛企业在新疆场景落地及项目合作；同时组织相关参赛企业前往中亚等国家考察交流，帮助参赛企业走出去。符合深创赛有关规定获奖企业或团队直接晋级深创

赛半决赛，按照报名量确定，每 100 个报名量不超过 6 个晋级名额。

## 2. 南山区举办人工智能领域挑战赛

以“人工智能+”为轴心，聚焦人工智能技术的新突破，在关键产业领域的新应用与新场景。为此联合全球人工智能领域最杰出的领军企业（如英伟达、亚马逊、谷歌等，以及其它国内外 AI 创新生态中的杰出企业）共同参与、支持该赛事。符合深创赛有关规定的，予以不超过 6 个深创赛半决赛企业组或团队组晋级名额。同时，挑战赛报名数量纳入区级预选赛区报名统计。

## 3. 南山区举办高校成果赛

为进一步激发高校创新活力，聚焦全球高校教师、科研团队、校友的前沿科技成果，加速科技成果的本地化应用，加速科技成果向实际生产力的高效转化与产业化应用，打造具有影响力的成果转化品牌项目。符合深创赛有关规定的，予以不超过 6 个深创赛半决赛企业组或团队组晋级名额。同时，该赛事报名数量纳入区级预选赛区报名统计。

## 4. 南山区举办精英人才领航赛

瞄准顶尖人才、产业人才、青年人才等，充分发挥大赛选苗育苗作用，助力创新人才脱颖而出。孵化更多拔尖创新创业人才，引育并举造就更多一流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激发人才活力。推动南山创新高质量发展迈向新高度。吸引更多顶

尖人才项目在南山产业化。符合深创赛有关规定的，予以不超过6个深创赛半决赛企业组或团队组晋级名额。同时，该赛事报名数量纳入区级预选赛区报名统计。

5. 南山区举办首届游戏产业赛，联合游戏领军企业、平台、协会、媒体，着力为深圳乃至全国游戏产业的优秀创业者搭建一个展示创意创新与才华的广阔舞台，激发创新活力，打造精品游戏，提高游戏质量，促进技术创新，助力游戏创新成果的转化与应用，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汇聚更多思想精深、艺术精湛、制作精良的精品佳作，吸引原创精品作品和产业化潜力的优秀项目在深圳落地生根，为加速成为全国数字创意产业创新发展高地和建设国际电竞之都贡献力量。符合深创赛有关规定的，予以不超过6个深创赛半决赛企业组或团队组晋级名额。同时，游戏产业赛报名数量纳入区级预选赛报名统计。

#### 6. 罗湖区举办“临床应用+X”挑战赛

由市卫健委指导，罗湖区和深圳北京大学香港科技大学医学中心牵头，赛事紧扣“临床应用+X”方向，发掘生物医药前沿领域的优秀团队和优质项目，推动行业核心技术突破，深化产、学、研、医融合，促进产业高质量集聚发展，提升产业链自主可控水平。符合深创赛有关规定的，予以按照报名量每100个不超过6个深创赛半决赛企业组或团队组晋级名额。同时，挑战赛报名数量纳入区级预选赛区报名统计。



## 7. 罗湖区举办市外赛、未来赛及“AI+千行百业”挑战赛

罗湖探索在北京、香港举办市外赛;结合中欧创新医药与健康研究中心产业链资源,举办未来赛;为加速解锁“AI+”应用新场景,结合人工智能产业发展,助力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注入更多“数字力量”,举办“AI+千行百业”挑战赛,赛事紧扣“AI+千行百业”,发掘人工智能领域优质项目,赋能金融、商贸、物流、文化旅游等行业,以及交通、医疗、教育、园区等领域融合应用。符合深创赛有关规定的,“AI+千行百业”挑战赛予以不超过6个深创赛半决赛企业组或团队组晋级名额。市外赛、未来赛按照前述市外赛未来赛规定给予深创赛半决赛晋级名额。同时,各赛事报名数量均纳入区级预选赛区报名统计。

### (七) 半决赛

1. 半决赛由大赛组委会负责组织,按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新能源汽车及节能环保(“绿色低碳行业”),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五个行业分别比赛。半决赛的举办时间和地点在市科技创新局官网上公布;

2. 大赛组委会根据各预选赛情况和参赛项目数量,分配各预选赛入围半决赛名额。结合奖励名额实际,半决赛按企业组250个左右和团队组150个左右的规模进行比赛(含市外赛、悬赏挑战赛和未来赛以及垂直领域挑战赛奖励名额,如其未成功举办,名额取消);

3. 半决赛评审专家团由 3 位投资专家和 2 位技术专家所组成;

4. 半决赛采用封闭式评审, 分为“现场路演”和“评委问答”两个环节。每位选手比赛时间 15 分钟(路演 8 分钟, 评委问答 7 分钟), 评审结束后现场公布最终得分;

5. 半决赛全部比赛结束后, 大赛组委会根据选手半决赛的成绩, 由高至低排序, 评选出晋级行业决赛的企业和团队。行业决赛晋级名额共 175 个(不含高校预选赛), 每个行业企业组各 20 个、团队组各 15 个(新能源、新能源汽车及节能环保行业合并)。当排名结果发生末位并列情况时, 属于“20+8”技术主攻方向的项目晋级行业决赛, 项目均不属于“20+8”技术主攻方向的, 均不予晋级行业决赛。深港澳高校预选赛以及前海预选赛香港、澳门、台湾地区优胜团队项目直接晋级行业决赛, 晋级名单于市科技创新局官网公布;

6. 大赛组委会根据《关于举办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规定和《关于推荐中国创新创业大赛行业总决赛入围企业的通知》分配名额, 推荐晋级企业, 不符合规定的企业不推荐, 名额依次递补。半决赛全部比赛结束后, 大赛组委会根据选手半决赛的成绩, 由高至低排序, 同时参考行业决赛或预选赛的成绩, 评选出晋级国赛的企业。在同等条件下, 优先推荐“20+8”技术主攻方向的项目。

半决赛截止时间: 2025 年 8 月 25 日前完成

## （八）行业决赛

1. 行业决赛由大赛组委会负责组织，按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新能源汽车及节能环保（绿色低碳行业），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五个行业分别比赛。行业决赛的举办时间和地点在市科技创新局官网上公布；

2. 行业决赛按企业组 100 个左右和团队组 75（不含高校预选赛）左右的规模进行比赛；

3. 行业决赛评审专家团由 4 位或 3 位投资专家和 3 位或 2 位技术专家所组成（总 7 位或 5 位）；

4. 行业决赛采用封闭式评审，分为“现场路演”和“评委问答”两个环节。每位选手比赛时间 15 分钟（现场路演 8 分钟，评委问答 7 分钟），评审结束后现场公布最终得分；

5. 行业决赛比赛全部结束后，大赛组委会根据选手行业决赛的成绩，由高至低排序，评选出行业决赛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并在市科技创新局官网公布；

### （1）行业决赛一二三等奖

按参赛选手所获行业决赛分数的行业排名，选出行业决赛企业和团队一二三等奖。当各奖项排名结果发生末位并列情况时，给予“20+8”技术主攻方向的项目优先支持，如项目均属于或均不属于“20+8”技术主攻方向，综合选手半决赛所获分数决定名次，如总分依然相同时，则授予较高级别的奖项荣誉，平分相应奖项奖金，因此产生的奖项空缺不作替补。

## (2) 优秀奖

按参赛选手所获行业决赛分数的行业排名，评选出行业决赛企业组和团队组优秀奖。当末位排名结果发生并列情况时，“20+8”技术主攻方向的项目获得优秀奖。

行业决赛截止时间：2025年10月14日前完成

## 六、大赛流程

| 时间     | 主要工作                 | 工作内容                         |
|--------|----------------------|------------------------------|
| 5-6月   | 报名                   | 大赛官方公众号宣传、赛事推介、征集项目、报名辅导。    |
|        | 预选赛                  | 对接各预选赛、悬赏挑战赛、未来赛。            |
| 8月     | 预选赛                  | 各预选赛组织初赛、复赛。相关机构举办悬赏挑战赛、未来赛  |
| 8-9月   | 半决赛                  | 半决赛赛前辅导、举办半决赛。               |
| 9月     | 推送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 根据晋级名额向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推送深圳赛区晋级选手。   |
| 10月    | 行业决赛                 | 行业决赛赛前辅导、举办行业决赛。             |
| 9-12月  | 国赛                   | 配合国赛组委会开展相关工作                |
| 10-11月 | 颁奖活动                 | 举行颁奖活动。                      |
| 赛后     | 创业服务                 | 持续开展投资对接、扶持政策落实、落地跟踪等赛后创业服务。 |

备注：具体时间安排将根据国赛的统筹安排适当调整。

**表 3 大赛流程一览表**

## 七、项目评审

大赛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评审原则，确保评审结果客观、真实。大赛评审专家团由投资专家和技术专家组成。大赛组委会负责评审机构库建设和评委管理。各预选赛评审规则须与市赛组委会指导标准一致。

评审维度及权重：

| 序号 | 评分项                     |
|----|-------------------------|
| 1  | 技术和产品（25分）              |
| 2  | 商业模式及实施方案（20分）          |
| 3  | 行业及市场（25分）              |
| 4  | 团队（25分，团队组项目无落地深圳计划扣5分） |
| 5  | 财务分析（5分）                |
| 总分 | 100分                    |

**表 4 评审维度及权重**

半决赛和行业决赛参照《第十七届中国深圳创新创业大赛评审规则》，市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于半决赛和行业决赛比赛前5个工作日，从市科技创新局专家库随机抽取投资专家和技术专家组成评审专家团，对半决赛和行业决赛项目进行评审。

半决赛和行业决赛采用创赛业务系统进行在线评审，去掉

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其他分数的平均分（保留小数点后 2 位）为选手比赛最终得分，比赛结束后现场公布最终得分。

## 八、奖项设置

大赛总奖金 1020 万元。其中，行业决赛奖励名额设定为 54 名，奖金总额 960 万元；深港澳高校预选赛奖项，奖金总额 60 万元。选手获得不同奖项时，奖金可同时获得。

行业决赛按比赛成绩由高至低排序，决出各行业一二三等奖共 54 名（每个行业企业组获奖者及团队组获奖者数量详见奖金一览表），设立奖金，给予获奖者奖励（团队组当年给予 50% 奖金，一年内在深圳成立企业或从外地迁入深圳的企业给予 50% 奖金）。另设置 75 名优秀奖（每个行业企业组获奖者 10 名，团队组获奖者 5 名，如出现末位同分时可相应增加），不设奖金。

| 新一代信息技术行业 |    |       |          |    |       |
|-----------|----|-------|----------|----|-------|
| 企业组（12 名） |    |       | 团队组（6 名） |    |       |
| 奖项        | 数量 | 奖金/万元 | 奖项       | 数量 | 奖金/万元 |
| 一等奖       | 2  | 30    | 一等奖      | 2  | 30    |
| 二等奖       | 4  | 20    | 二等奖      | 2  | 20    |
| 三等奖       | 6  | 10    | 三等奖      | 2  | 10    |
| 高端装备制造行业  |    |       |          |    |       |
| 企业组（6 名）  |    |       | 团队组（3 名） |    |       |
| 奖项        | 数量 | 奖金/万元 | 奖项       | 数量 | 奖金/万元 |

|                          |    |       |         |    |       |
|--------------------------|----|-------|---------|----|-------|
| 一等奖                      | 1  | 30    | 一等奖     | 1  | 30    |
| 二等奖                      | 2  | 20    | 二等奖     | 1  | 20    |
| 三等奖                      | 3  | 10    | 三等奖     | 1  | 10    |
| 生物医药行业                   |    |       |         |    |       |
| 企业组（6名）                  |    |       | 团队组（3名） |    |       |
| 奖项                       | 数量 | 奖金/万元 | 奖项      | 数量 | 奖金/万元 |
| 一等奖                      | 1  | 30    | 一等奖     | 1  | 30    |
| 二等奖                      | 2  | 20    | 二等奖     | 1  | 20    |
| 三等奖                      | 3  | 10    | 三等奖     | 1  | 10    |
| 新材料行业                    |    |       |         |    |       |
| 企业组（6名）                  |    |       | 团队组（3名） |    |       |
| 奖项                       | 数量 | 奖金/万元 | 奖项      | 数量 | 奖金/万元 |
| 一等奖                      | 1  | 30    | 一等奖     | 1  | 30    |
| 二等奖                      | 2  | 20    | 二等奖     | 1  | 20    |
| 三等奖                      | 3  | 10    | 三等奖     | 1  | 10    |
| 新能源、新能源汽车、节能环保（绿色低碳行业）行业 |    |       |         |    |       |
| 企业组（6名）                  |    |       | 团队组（3名） |    |       |
| 奖项                       | 数量 | 奖金/万元 | 奖项      | 数量 | 奖金/万元 |
| 一等奖                      | 1  | 30    | 一等奖     | 1  | 30    |
| 二等奖                      | 2  | 20    | 二等奖     | 1  | 20    |
| 三等奖                      | 3  | 10    | 三等奖     | 1  | 10    |

表 5 深创赛奖金一览表

## 九、配套政策

获得国赛优秀及以上奖项的企业，可获得国赛相关政策支持（详见“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官网”）。

深创赛获奖企业或团队优先入驻深圳大学园国家级孵化器。深创赛获奖企业或团队可按照规定申请深圳鲲鹏青年创新创业项目资助。

落户深圳的大赛优秀项目，可获得各区资金、场地等配套支持（参照各区相关政策执行）。

## 十、大赛服务

大赛聚合各类资源支持创新企业发展，邀请优秀服务机构举办创业加油站、国赛训练营、创业加油包、参赛辅导等活动，加强社会机构、社会资本的主动性和服务性，形成社会资源和项目资源互通互联的“闭环”，帮助选手全面对接创新创业资源，补齐创业短板，提升创业水平，推动参赛项目高质量发展。

| 序号 | 类别    | 内容   |
|----|-------|--|
| 1  | 国赛训练营 | 针对每个行业设置特训名额，开展“一对三”小场次辅导。邀请行业知名领袖、投资专家现场商业模式、模拟路演、国赛赛制培训及企业管理等课题培训，提高我市选手在国赛中的竞争力，为我市争取更好的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成绩。 |
| 2  | 参赛辅导  | 将邀请行业领袖、知名专家线下为参赛者进  |



|  |  |   |
|--|--|---|
|  |  | <p>行包括赛事流程、现场路演技巧、投融资对接技巧等赛事辅导，帮助大赛选手了解大赛规则、报名方式、参赛流程等，确保选手能顺利报名参赛，并取得佳绩。</p> |
|--|--|---|

表 6 深创赛服务一览表

## 十、宣传推广

报名阶段，在参与大赛的高校、孵化器和产业园区张贴宣传海报，全面营造创新氛围；在深创赛公众号发布报名链接以及《参赛手册》供参赛选手下载，方便选手了解。

报名截止前连续 10 天，在深创赛公众号发布倒计时海报。

比赛阶段，在深创赛公众号、市科创局公众号等发布有关新闻，全面展现选手比赛风采。

颁奖活动阶段，邀请深创赛具有颠覆性企业的产品进行展示，在颁奖活动中制作视频充分展示第十七届深创赛精彩花絮；在活动现场通过实时视频直播和图片直播，扩大大赛覆盖面和影响力；邀请电视媒体和广播频道对活动进行新闻报道；在深创赛公众号平台发动深创赛颁奖活动宣传。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

深圳市科技创新局办公室

2025年3月28日印发